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组织的南通市教育技术中心采购编号为JSZC-320600-JZCG-X2026-0093，2026年南通市教育局直属学校智慧黑板采购项目（第二批）（分包号：/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智慧黑板（电容触控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小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4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67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☒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2. 视频展台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小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4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67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☒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3. 智能笔（电子教鞭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小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45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67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 ☒小型企业 ☐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
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CA电子公章）：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8月12日

